

#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 以金融高质量发展服务中国式现代化

——访中央金融委员会办公室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书记王江

□新华社记者/赵晓辉 李延霞 张千千

金融是“国之大事”，关系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局。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就深化金融体制改革作出部署。

如何把握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的要求？如何理解金融体制改革的“任务书”？怎样推进改革任务落地？新华社记者采访了中央金融委员会办公室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书记王江。

##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需要把握四方面要求

**问：**如何理解《决定》关于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的部署？需要把握哪几个方面的要求？

**答：**这次全会是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是新的历史起点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总动员、总部署。《决定》擘画的改革蓝图振奋人心，确定的改革原则实事求是，提出的改革举措务实可行。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深入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金融篇，按照《决定》提出的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原则，结合金融工作实际，在改革推进过程中进一步突出以下几方面要求。

一是坚持守正创新。守正是根本，是前提，必须始终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守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凝聚起深化改革的强大力量，确保改革始终沿着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前进。创新是动力，是趋势，要顺应金融改革发展新的实践要求，把准改革的方向、路径和重点，该改的、能改的切实改好、改到位，该突破的坚决突破，着力在金融领域推进和形成新的重大实践创新、理论创新、制度创新。

二是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改革因问题倒逼而产生、为实现目标而推进，改革的过程本质上就是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当前，金融领域仍面临风险隐患较多、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不高、金融乱象和腐败问题屡禁不止、金融监管和治理能力薄弱等突出问题。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必须锚定建设金融强国目标，以改革的全面深化加快构建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以改革的

有力举措着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以改革的扎实推进全面强化金融监管，以改革的务实创新持续加大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以金融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是坚持系统观念。就金融自身而言，金融体制改革涉及金融调控、金融市场、金融机构、金融监管、金融产品和服务、金融基础设施、金融开放与安全等多个方面，必须有效做好各方面改革的平衡和衔接，统筹推进防风险、强监管、促发展工作，努力实现最大整体效果。同时，要把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放在全面深化改革的全局中进行定位和谋划，使各领域改革紧密协同、相互促进。

四是坚持稳中求进。金融体制改革涉及面广、敏感度高，必须始终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要坚持稳字当头，重大金融改革要充分评估、审慎决策、稳健实施，特别是风险防范举措要同步谋划、周密部署。同时，也要积极进取，把该立的抓紧立起来，对看准了的改革压茬推进、攻坚克难，敢啃“硬骨头”，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各项改革工作。

## 全面准确把握金融体制改革“任务书”

**问：**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金融体制改革作出一系列部署，怎样理解这份“任务书”？

**答：**这次全会对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提出许多重大任务，集中反映在《决定》第18条“深化金融体制改革”部分。我梳理了一下，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加快完善中央银行制度，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二是着力打造现代金融机构、市场、产品和服务体系，满足实体经济和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金融服务需求；三是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建立增强资本市场内在稳定性长效机制；四是深化金融监管体制改革，健全有效防控金融风险的体制机制；五是进一步健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激励约束机制，加强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薄弱环节的优质金融服务；六是推动金融高水平开放，强化开放条件下金融安全机制；七是加强金融法治建设，构建比较完备的金融法律体系等。

《决定》全文有30多处提到“金融”，还有些尽管没有涉及金融的字眼，但实际上也是重大金融改革任务。

从纵向看，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金融体制改革的决策部署与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的决策部署一以贯之、一脉相承。《决定》部

署的重大金融改革任务不少都是此前改革举措的深化。过去已经定下来的改革，要继续抓好落实；新部署的改革，比如制定金融法，要抓紧研究方案，扎实推进。

从横向看，深化金融体制改革不仅意味着金融自身要落实大量改革任务，在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大局方面也要积极推进改革。金融只有在有效促进高质量发展的过程中，才能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

总之，对于全会作出的各项改革部署，我们必须全面准确把握，一体推进落实。

## 从五个方面着力狠抓改革任务落实落地

**问：**如何抓好落实、推进改革，把全会擘画的金融体制改革蓝图一步步转化为现实？

**答：**一分部署，九分落实。改革要重视谋划，更要狠抓改革任务落实落地落地。具体到金融体制改革，首先要吃透改革要求。要把学习全会精神与学习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通起来，一体学习领会，准确理解每项改革举措的定位、指向、内容，统筹把握各项改革任务的逻辑关联。

二要细化实施方案。对照《决定》部署的金融领域重大改革任务，逐项梳理、对号入座，分解细化形成具体工作安排，明确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优先序、责任人，把《决定》的“大写意”转化为“工笔画”。

三要抓好责任落实。以等不得、慢不起的态度和责任意识抓紧上手，稳慎扎实推进各项改革，应改尽改、能办快办，确保各项改革任务压茬推进。

四要强化督促落实。建立健全改革推进跟踪督导机制，持续动态评估改革任务落实情况。对进展缓慢、成效不彰事项，要督促责任单位加紧加快，直至各项改革举措全部落地。

五要务求取得实效。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突出改革举措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把制度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以制度建设保障和促进改革实践，切实以改革防风险强监管，以改革促发展促稳定。

中央金融办、中央金融工委将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统筹谋划、协调推进、指导督办金融领域各项改革任务落实落地。

（新华社北京8月2日电）

# 为中国式现代化筑牢健康根基

——访国家卫生健康委党组书记、主任雷海潮

□新华社记者/董瑞丰 李恒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对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出新要求，作出新部署。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目标和任务是什么？如何在改革中体现“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怎样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记者采访了国家卫生健康委党组书记、主任雷海潮。

## 人民健康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标志

**问：**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目标和任务是什么？

**答：**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人民健康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标志。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目标，就是要解决群众预防保健和看病就医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解决人民群众事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系统连续、公平可及的卫生健康服务，为到2035年我国居民主要健康指标进入高收入国家行列奠定坚实基础，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

锚定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成健康中国的目标，我们要逐一对照全会部署，扎实推进卫生健康领域改革任务。

一是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推动建立完善健康优先发展的规划、投入、治理等政策法规体系。

二是以基层为重点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进一步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推进城市医疗卫生资源持续支持县域卫生服务“优服务、升能力、促管理”。

三是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大力推进投入政策、编制政策、价格政策、薪酬分配政策等方面改革，加强行业综合监管。

四是持续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总结用好新冠疫情疫情防控经验和做法，坚持补短板、强弱项，做好新发突发传染病应对准备。

五是坚持中西医并重，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实施“新时代神农尝百草”工程，丰富中医药救治手段。

六是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推出一批生育支持政策，多渠道扩充普惠育幼服务供给，提高妇幼和老年健康服务水平，积极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

七是加强卫生健康领域科技创新，促进医工结合，以国产药物、疫苗、设备、耗材为创新导向，为维护人民健康提供更多工具和手段。

## 促进健康融入所有政策

**问：**“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相关改革有哪些重点部署？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全会《决定》进一步提出“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表明我们党对健康问题的认识达到了新的高度，健康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中的重要性更加突出。

下一步改革的重点，是要推动建立完善健康优先发展的规划、投入、治理等政策法规体系，促进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推动各地各部门把保障人民健康作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重要目标，探索以立法推动建立健康影响评价制度。

要深入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和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推进健康乡村建设，大力促进社会共治、医防协同、医防融合，聚焦影响人民健康的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等重大疾病，推动防治关口前移，加强早期筛查、早诊早治，鼓励医务人员积极参与健康宣教，让更多的健康知识“飞入寻常百姓家”，让公众掌握更多健康技能，努力控制主要健康影响因素和危害人类健康的重大疾病。

## 提升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

**问：**群众期盼更加便利、更加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下一阶段有什么改革举措满足人民群众的美好愿望？

**答：**全会《决定》明确提出了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的任务，这是解决群众看病就医问题的重要措施。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四个延伸”，加快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围绕“大病不出省”，进一步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中西部、东北地区，向省内贫困人口较多城市延伸——

目前我们已经在全国建设13个类别的国家医学中心，在29个省份开展125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1400余项诊疗技术在受援省份得到应用。下一步要重点推动已经设立的医学中心、医疗中心落实功能定位，进一步发挥好区域范围的辐射带动作用，新建国家和省级区域医疗中心要向省会城市以下人口较多城市倾斜。

围绕“一般病在市县解决”，进一步推动城市优质医疗资源向县级医院延伸——

目前，我国92%的县级医院达到二级及以上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在此基础上，我们已经启动了相关工作，全面推进城市医院支援县级医院，核心一条就是建立稳定的人员下沉服务长效机制，三级医院派出专家给予县级医院医疗、药学、护理、管理等常年驻守指导。

围绕“日常疾病在基层解决”，进一步推动上级医疗资源向城乡基层延伸——

关键举措是全面推进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实现一定区域内相关医疗机构间医疗服务和管理的上下协同联动、一体化运作，每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都要有上级医院医师派驻，固定服务周期。今年已经在试点工作基础上全面推开了相关工作，我们要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到2025年底，力争覆盖90%以上的县，到2027年底基本实现县市全覆盖。目前基层有495万名卫生健康基层人员，其中有110万名乡村医生，发挥了“健康守门人”的重要作用，在中央编办、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医保局的大力支持下，我们正在推动落实大学生乡村医生纳入编制管理、村卫生室纳入医保定点、为中西部地区定向免费培养医科类大学生等，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

围绕解决群众看病就医中遇到的转诊、检查检验等问题，进一步推动一定区域内医疗卫生服务相互延伸——

通过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探索建立转诊中心等方式，增强医疗卫生服务的连续性，进一步增强群众获得感。

通过上述“四个延伸”，相信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将得到明显提升。

## 公立医院改革以公益性为导向

**问：**全会《决定》提出“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如何推进这项改革？

**答：**公立医院是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主体，其服务和绩效表现直接关系到大多数群众的看病就医感受。

深化公立医院改革的重点是加快健全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发展的公立医院运行机制，这其中，公益性是导向，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是基础。需要各级政府落实财政补助政策，建立编制动态调整机制，让更多医疗卫生工作者更加有保障。健全目标统一、政策衔接、信息联通、监管联动等医疗、医保、医药协同机制，建立健全体现以医疗服务为主导的收费机制，定期评估、动态调整。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优化薪酬结构，提高医务人员固定收入占比，推动医疗机构不同科室、不同岗位薪酬更加合理，同步优化绩效工资结构，加大固定收入所占比重。

同时，引导规范民营医院发展，加强与商业健康保险的衔接，满足群众多样化健康需求。持续加强医药卫生领域廉政建设，创新行业监管手段，尤其是加强穿透式监管和智能监管，持续整治腐败问题和群众身边不正之风。

（新华社北京8月5日电）

# 深化立法领域改革，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访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沈春耀

□新华社记者/杨维汉 王琦

法者，治之端也。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对新的历史条件下全面深化改革作出战略部署，在“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部分中明确提出深化立法领域改革的任务要求。

如何更好实现改革决策和立法决策相统一？如何更好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如何加强相关领域立法？如何以高质量立法保障高质量发展？新华社记者采访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沈春耀。

## 坚持改革和法治两翼齐飞、双轮驱动

**问：**如何理解改革和法治的关系，以更好实现改革决策和立法决策相统一？

**答：**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改革和法治如鸟之两翼、车之两轮。”改革意味着“破”和“变”，而法治意味着“立”和“定”。二者本质上，是“破”与“立”、“变”与“定”的辩证统一，是分不开的。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保证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战略和全局高度，定位法治、布局法治、厉行法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和四中全会分别就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作出战略部署。这些年来，我们坚持改革和法治两翼齐飞、双轮驱动，取得了许多重要成果和宝贵经验。从立法工作情况看，在我国现行有效的303件法律中，属于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后新制定的法律有78件，包括民法这样分量重、块头大的立法；对303件法律中的147部法律先后累计修改334件次，修法的力度也是非常大的，包括2018年修改宪法。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部署的重要举措和任务要求，许多涉及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废止、解释、编纂以及相关授权、批准、配套、清理等工作。新征程上，必须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在法治轨道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做到改革和法治相统一、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及时把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

## 全面发挥宪法在立法中的核心地位功能

**问：**全会《决定》提出“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相关立法工作如何贯彻《决定》要求？

**答：**宪法集中体现了党和人民的一意志和共同愿望，是国家意志的最高表现形式，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只有坚持宪法的国家根本法地位，坚决维护和贯彻宪法规定、宪法原则、宪法精神，才能保证国家统一、法制统一、政令统一，才能保证在法治轨道上深化立法领域改革、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深化立法领域改革，必须把宪法这一国家根本法摆在突出位置，健全保证宪法全面实施制度体系，通过完备的法律保证宪法实施，不断提高宪法实施水平，维护宪法权威。全面发挥宪法在立法中的核心地位功能，每一个立法环节都把宪法关，努力使每一项立法都符合宪法精神、体现宪法权威、保证宪法实施。

全会《决定》提出“建立宪法实施情况报告制度”，要探索通过报告反映宪法实施情况和监督宪法实施情况，包括与宪法实施有密切关系的法律法规制定和实施情况，与宪法实施有密切关系的事业发展情况和工作开展情况，合宪性审查工作和备案审查工作情况，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不断提高宪法实施水平的重点和工作建议等。完善合宪性审查、备案审查制度，提高合宪性审查、备

##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相关领域立法

**问：**全会《决定》提出，“统筹立改废释纂，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如何实现这一改革要求？

**答：**在统筹立改废释纂方面，要坚持系统观念，积极推动相关领域基础性、综合性、统领性法律制度建设，根据实际情况运用制定、修改、废止、解释、编纂、决定等形式，在条件成熟的立法领域继续开展法典编纂工作。发挥法律体系中不同层级立法作用，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制定行政法规、监察法规、军事法规、司法解释、部门规章和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以及各类规范性文件，及时修改、废止不符合实际情况和发展要求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加强法律法规宣传解读工作，增强立法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发挥好地方立法实施性、补充性、探索性功能，因地制宜开展区域协同立法和“小快灵”“小切口”立法，增强地方立法针对性和实效性。

在重点领域立法方面，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坚持一视同仁，坚持致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的方针政策，制定金融法，建立健全金融领域综合性、统领性法律制度，系统推进金融领域法治建设。完善监督法及其实施条例，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权，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编纂生态环境法典，以法典化立法方式将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理论、制度、实践创新成果予以确立。修改监察法，出台反跨境腐败法，构筑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法律制度体系。

在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方面，加强国家安全、科技创新、公共卫生、生物安全、风险防控等方面立法，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数字经济、低空经济和碳达峰碳中和、人工智能、大数据等领域法律法规制度建设。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注重运用法治手段开展国际斗争，丰富涉外法治工具箱，推动我国法治域外适用的法律体系建设。

## 以高质量立法保障高质量发展

**问：**全会《决定》提出“提高立法质量”，如何以高质量立法保障高质量发展？

**答：**提高立法质量，就是要在现有基础上对标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对标高质量发展来审视，从而不断地健全、不断地完善。深化立法领域改革，必须抓住立法质量这个关键，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以高质量立法保障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科学立法的核心在于尊重和体现客观规律；民主立法的核心在于为了人民、依靠人民；依法立法的核心在于遵循立法权限、立法程序、立法形式，目标是良法促进善治、保证善治、实现良法善治。

要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完善法律草案公开征求意见和调研论证机制，建设好基层立法联系点，健全备案审查制度和工作机制，对一切违反宪法法律和上位法的法规、司法解释、规章和各类规范性文件，都必须依法依规予以纠正或者撤销。针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之间不一致、不协调、不合规问题，及时组织开展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清理。完善保证法律法规实施的配套规定、标准规范、工作机制等。做好立法技术规范编制和应用工作。建设全国统一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信息平台。（新华社北京8月6日电）

